

##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6月18日（星期四）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同内蒙古蒙草生命共同体大数据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子公司）预计同内蒙古蒙草生命共同体大数据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所需，属于正常和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公开、公允、合理的原则，符合市场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徐永丽、高俊刚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预计同内蒙古蒙草生命共同体大数据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八日